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B10189 号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ZB10189号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搏尔”）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英搏尔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英搏尔公司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英搏尔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英搏尔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英搏尔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海山（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长江

中国·上海

2019年3月29日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100号”文《关于核准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1,89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7.46元。截止2017年7月20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9,994,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8,577,223.30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1,416,776.70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B11796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2017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0,998.83万元，其中：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建设项目10,998.83万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0,998.83万元（包括利息投入0.15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8,220.04万元（其中募集资金18,143.00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77.04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8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0,119.38万元，其中：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建设项目10,119.38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1,118.21万元（包括利息投入0.15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8,771.18万元（其中募集资金8,023.62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747.56万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 2016 年 2 月 14 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 2017 年 7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香洲支行	656900235210669	活期	72,907,653.5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5810000010120100142427	活期	33,394.52
中国农业银行珠海金鼎支行	44353401040066667	活期	1.6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	4405016493360966666	活期	14,770,733.69
合计			87,711,783.36

（2）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账户（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	65690023528100048	理财	0.00
合计			0.00

注 1：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747.56 万元，已扣除手续费 1.63 万元。

注 2：2017 年 8 月 14 日，《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3：根据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增资的议案》，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增加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珠海鼎元新能源汽车电气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元研究院”），并以部分募集资金对鼎

元研究院进行增资。

新增募集资金账户户名：珠海鼎元新能源汽车电气研究院有限，账号：44050164933609666666，开户行：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119.38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说明
无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正在建设中，暂无法确定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经批准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按照募投项目计划进行实施，专户进行管理。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141.6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19.3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118.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能源汽车控制系 统建设项目	否	29,141.68	29,141.68	10,119.38	21,118.21	72.47	2019-06-30	2,304.42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9,141.68	29,141.68	10,119.38	21,118.2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建设项目原计划 2018 年 7 月 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于受到国家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和低速电动车整顿的影响，公司的订单增长不及预期，公司根据情况放 缓了设备采购的进度，新能源汽车控制系统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将延迟到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也未能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 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英搏尔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82,966,211.45 元。以上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1870 号《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审验确认。（2017 年 8 月 14 日召开的英搏尔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时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同意上述事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经批准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按照募投项目计划进行实施，专户进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